

证券代码：002641 证券简称：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2-009

##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财政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收到财政补助情况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2年1月18日收到台州市黄岩区会计核算中心（下称“核算中心”）汇来的“技术改造、省出口品牌补助”资金共937.27万元。其中，“技术改造补助”资金924.58万元，“省出口品牌补助”资金12.69万元。公司收款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工行”）台州黄岩支行，收款账户为公司基本账户，账号为1207 0311 0904 2000 424。

上述“技术改造补助”资金924.58万元，系核算中心根据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《关于下达技术改造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黄财企〔2011〕17号）汇入公司上述账户的。而核算中心汇入公司上述账户的“省出口品牌补助”资金12.69万元之汇款依据则是浙江省财政厅、浙江省商务厅《关于下达2010年度出口品牌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浙财企〔2011〕331号）。上述补助情况现表示如下：

补助项目名称	金额（万元）	补助依据	发文单位
技术改造补助	924.58	黄财企〔2011〕17号	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
省出口品牌补助	12.69	浙财企〔2011〕331号	浙江省财政厅、浙江省商务厅
合计	937.27	N/A	N/A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有关规定，上述“省出口品牌补助”资金12.69万元作为营业外收入，直接计入收到款项之当期的损益；而“技术改造补助”资金924.58万元，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计入损益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黄财企〔2011〕17号。
- （二）浙财企〔2011〕331号。
- （三）工行网上银行电子回单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二年一月二十日